

山东农业大学教务处通知

教通字〔2024〕23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

按照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要求，现决定对我校2023年度创新训练项目进行中期检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5月8日-5月29日

二、检查对象

2023年获批立项的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

三、检查程序

（一）各项目组认真进行自查，填写《山东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一份（附件1），格式要求见附件2。对开展的研究工作应制作汇报PPT（汇报内容包括研究背景、研究方法、研究过程、研究成果、下一步计划等），同时将《山东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电子版及汇报PPT交学院留存。

（二）学院组成检查组进行项目材料审核并组织中期答辩，根据中期检查情况给予建设性的指导。

四、材料报送

(一) 请于 5 月 15 日前将答辩安排表 (附件 3) 发送至 sdaushijianke@163.com。

(二) 请各学院于 5 月 29 日前完成中期检查审核, 并通知学生登录山东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平台 (<http://cxcy.sdei.edu.cn/cxx1/Index>) 完成信息填报并上传《山东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平台开放时间 2024 年 5 月 8 日-5 月 29 日, 逾期未完成者将无法按期结题。

附件:

1. 山东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模板
2. 山东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格式要求
3. × × 学院 2023 年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中期答辩安排表

教务处

2024 年 5 月 8 日

拟稿人: 董文婧

核稿人: 李大兴

签发人: 李琳娜
